

張文襄公全集

劉春霖題



張文襄公全集卷六十三

奏議六十三

核議赫德條陳籌餉節略窒礙難行摺

光緒三十一年八月

六日

竊照前兼署督臣端方任內承准軍機大臣字寄光緒三十年正月二十一日奉上諭外務部代遞總稅務司赫德條陳一摺據該總稅務司稱練兵籌餉以地丁錢糧爲大宗若竭力整頓卽用此款練兵並可舉辦各項要務按里計畝按畝計賦令每畝完錢二百文確可經久百姓亦不受絲毫擾累等語現在財用匱乏幾於羅

掘俱窮一切應行要政如練兵等事尤爲萬不容緩之舉需款更殷亟應切實通籌期有良法著各該督等按照所陳各節體察情形悉心會商逐條核議妥速具奏原節略著鈔給閱看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前兼署督臣端方未及籌議移交到臣當卽督同司道將原發節略詳細閱看悉心核議並與各省督臣會商竊見所陳各節按諸中國實在情形非獨鉅餉難籌且恐禍端立啟謹將其中利害爲我 皇太后 皇上披瀝陳之查原節略謂中國地方除新疆蒙古東三省未計在內寬長各四千里統計面積應有十六兆方

里每方里按五百畝計之十六兆方里應有八千兆畝
每畝完錢二百文以二千文合銀一兩計之八千兆畝
應完銀八百兆兩卽減半折算亦應有四百兆兩等語
誠使其言不謬確可見諸施行則當此急求富强正在
籌餉萬難之際凡屬疆臣身膺重寄無論如何勞怨敢
不力任其難踴躍從事以冀上宵旰之憂下裕公私
之用無如該總稅務司係按駢板地圖開方計里但憑
虛空鳥道計算將中國境內所有長江大河深山窮谷
及一切沙灘斥鹵不毛之鄉不食之地以及城郭村落
道路溝渠概作爲可耕之田故以爲有八千兆畝之地

減半科計亦必有四百兆兩之賦不知天下大勢山水
占地之數最多平原可耕之地最少考同治十三年校
刊戶部則例各省田地畝數共止七百四十二萬餘頃
合七百四十餘兆畝尙不及該總稅務司核計中國面
積十分之一縱使民間田地偶有隱匿然不過畸零小
數況經歷朝屢次清查丈量豈有隱匿之數轉十倍於
清丈之數此固理之所必無者也至各省畝法不同賦
則亦不同一省之中畝法賦則又各不同誠以地有肥
磽卽賦有輕重斷無齊而同之概令一律完錢二百文
之理近准戶部通咨每年各省丁漕約共額徵銀三千

一百餘萬兩以各省田地七百四十餘兆畝均勻攤算
每畝科銀不足五分今該總稅務司以每畝徵銀一錢
爲率是統各省田賦驟加一倍有餘民力何以堪此議
者或謂每畝僅完錢二百文爲數似尙不多抑知在東
南各省膏腴之地每畝賦則本有不止二百文者但江
浙等處每省亦止數府爲然若西北荒旱磽确之區田
價極賤常有八口之家置田數十畝或百餘畝而歲入
不足供衣食者若迫令每歲完賦十餘串至二三十串
之多雖剝膚剜肉亦難取盈此又每畝徵錢二百文爲
斷不可行之事也又查各省田畝有以二百四十弓爲

一畝者有以三百六十弓爲一畝者甚有以七百二十弓爲一畝者歷久相沿已爲成例今責令民間自行開報每畝究以若干弓尺爲衡已覺種種窒礙況民間果有欺隱又安肯以實數呈官數既不實勢必仍出於丈量夫丈量之勢實有難言紳富之田勢抗賄囑通融寬算小戶之產山邊溪尾多方搜求眾怒憤激釀成毆官毀局之事而其事仍終歸於不能行即使官吏公明立法平允而委曲繁重曠日費時一縣之地非一兩年不能竣事委員局紳鄉保弓手勞費無窮縱使全國通行清查斷不能每一縣皆增出田地一萬畝縱使一縣增

出一萬畝歲獲正賦不及千金益少費多得不償失而
使舉國騷動人人有不安其生之意眉睫之患將不忍
言伏念國家當多故之秋尤以固結民心爲要義自辛
丑和約定後歲增賠款一千八百餘萬兩此外各省舉
行新政一切用款尙不在內錙銖悉索何一非小民之
脂膏民力幾何亦云瘁矣以今日伏莽之鉤連充斥亂
黨之簧鼓譟張無不思藉端搖惑人心冀遂其乘機竊
發之計氓之蚩蚩方拊循之不暇顧反從而駭之擾之
可乎我朝經徭薄賦垂三百年自康熙五十年聖祖
仁皇帝降有永不加賦之恩旨列聖相承遇有大兵

役大工作雖帑項萬分支絀萬不得已至於開捐輸之
例行釐金之法而於田賦則但有蠲免從不加徵誠以
天下之勞力多而獲利薄者莫苦於農設法補助之勞
徠之猶懼其棄本而就末也乃該總稅務司之意方欲
盡罷通國之關稅鹽課縱令百姓貿易自由其爲中國
之民計乎抑爲外國來華之商計乎如其所議則舉每
年國家四萬萬兩之用款盡取諸服田力穡之農而一
切工商反不須納絲毫之賦稅事之不平莫此爲甚不
惟中華歷朝所未有抑亦泰西各國之所無從古至今
持論未有如此之顛倒怪謬者也竊恐此議一行而豈

然不靖之徒不啻予以藉口之端其禍將一發而不可
遏臣竊不解其是何居心矣抑臣更有慮者自海關稅
務歸洋員主持中國財政之權已半爲外人所干預茲
閱原節略有若使總稅務司主張之一語殆欲將中國
田賦盡歸其一手把持而後已抑何設詞之巧而用計
之工也近屢次恭讀我皇太后懿旨我皇上諭旨
皆切切以民生疾苦官吏朘削爲憂訓詞深厚率土之
民莫不聞而感涕固知天直聰明斷不爲此甘言所動
微臣猶不免鰓鰓過慮者實以受恩深重且承乏外吏
有年經辦清丈升科之事已歷多起深知十八省斷無

四百兆畝可耕之田一畝斷不能徵錢二百文之重各省一律清丈之騷擾總稅務司自請主張田賦之離奇種種萬不可行不敢隨聲附和重負聖明垂問之虛懷至籌餉練兵誠爲今日萬不容緩之舉計惟有責成各直省各就地方情形擇其不甚病民者多方設法盡力妥籌期於數不過重而事不偏枯斷不宜專就田賦一門重加剝削庶幾因地制宜眾擎易舉雖無不可思議之橫財然尙可收銖積寸累之實效如各省中或有一州一縣實有新漲之沙灘私墾之荒場迷失無主之黑地隱占多年不納糧賦見聞旣確爲數亦鉅則由該督

撫自行隨時清查酌辦不定額數得尺得寸總屬有利
無害應請敕下各省體察本省情形妥爲辦理大抵國
勢當積弱之餘艱危之際凡事尤宜標本兼治事事著
實昔年征勦髮逆諸名將所謂穩紮穩打究之卒收戡
定之功至於理財一道其幣重言甘新奇可喜之說干
萬勿聽蓋理財召亂從古往往有之故培克之亂速於
貧乏鹵莽之禍烈於因循至赫德此議以外恐遠方之
人窺我理財方亟創爲不根之論設爲動聽之策以冀
攬我利權誤我國計者正復不少以後尙不止赫德一
人伏望聖明遇事詳審拒之勿聽天下幸甚所有遵旨

覈議赫德籌餉節略虛誕太甚窒礙難行緣由謹繕摺
瀝陳再此件臣遵與各省會商接直隸督臣袁世凱電
稱該督已自行具奏囑臣自行具奏合併陳明
硃批政務處知道欽此

虛定金價改用金幣不合情勢摺

光緒三十年八月十六日

竊照美國所派會議銀價大臣精琪來華議定金銀價
值一事臣二月間由京回鄂精琪久已在漢口相候約
期晤談必欲一見嗣經接晤兩次該洋員一切議論諸
多支離臣層層駁詰該洋員亦不能分條辨析切實答
復但謬云該洋員之意見與臣大略皆同將來定議時

當將臣所慮各節妥籌添入已爲可異今臣閱其開送中國圍法條議及條議詮解續送條議各篇種種虛誕種種患害不禁爲之寒心敢敬爲我 皇太后 皇上披瀝陳之伏念財政一事乃全國命脈所關環球各國無論強弱但爲獨立自主之國其財政斷未有令他國人士主持者更未有令各國人皆能干預者今查精琪條議第一條言中國設立圍法其措置以賠款國之多數能滿意爲準第三條此法舉行中國政府應派一司泉之洋員總理中國圍法該正司泉應有合宜幫辦數人管理製錢局及別項正司泉所指派之事第四條正司

泉每月刊造詳細報告書申明錢幣情形內載銷流借貸及外國信用匯票等項各若干其帳目並非中國政府之帳目准賠款相關國所派之代表人查看中國政府以此爲善良辦法該司泉准有條陳及提舉之權第十三條設法定銀行事業規條准官家銀行或別可靠銀行發用鈔票與通寶同價并用歸正司泉官監督第十七條正司泉官及各國代表人准爲中國政府提舉整頓財政之事跡其所言直欲舉中華全國之財政盡歸其所謂正司泉之洋員一手把持不復稍留餘地而又恐各國之議其後故一則曰使賠款國之多數能滿

意再則曰賠款相關國之代表人可以查看帳目三則曰各國代表人准有提舉整頓中國財政之事幾視中國爲各國公共之貿易場而不復問主權之何屬其見好各國蔑視中國悍然不顧乃至此極實出情理之外然其害猶爲有目所共見當不待臣之瀆陳臣之所最不解者則其於新鑄銀幣強定爲準三十二換之金價侈然謂鑄頭出息可獲二分厚之重利冀以歆動中國也夫使所定三十二換之金價中外可以通行中國卽可以此價折算兌付各國賠款誠屬兩得其平之計乃精琪所定此項三十二換之銀幣其限制祇能在本國

通行而在外國賣票購金則其價值須由正司泉官臨時定奪至其續送條議則明言此銀幣在本國支付款項卽作三十二換銷用若用銀元付外國款項則須按生銀價銷用卽四十換之譜等語是其法不過使中國商民以值市價四十換之金一兩納諸政府勒令止抵銀三十二兩而外國持銀三十二兩一入中國便可得金一兩之用及以中國之銀抵付外國之金則仍須以銀四十兩準金一兩無論求利太貪立法太橫民必不遵法必不行卽使強迫行之亦惟罔內地商民之資財以入之政府而又括中國政府之利益以傾瀉於外洋